

马克思 恩格斯
创建政治经济学年表

上 册

(征求意见稿)

李善明 周成启 编

贵阳师范学院图书馆
贵阳师院学报编辑室 印

马克思恩格斯创建政治经济学年表

(征求意见稿)

李善明 周成启 编

目 录(上册)

一八一八——一八二〇年.....	1
一八三〇——一八四〇年.....	2-3
一八四一年.....	4-5
一八四二年.....	6-9
一八四三年.....	10-16
一八四四年.....	17-23
一八四五年.....	24-35
一八四六年.....	36-42
一八四七年.....	43-55
一八四八年.....	56-63
一八四九年.....	64-68
一八五〇年.....	69-72
一八五一年.....	73-91
一八五二年.....	92-96
一八五三.....	97-109
一八五四.....	110-113
一八五五.....	114-118
一八五六.....	119-122

一八五七.....	123-132
一八五八.....	133-147
一八五九.....	148-169
一八六〇.....	170-175
一八六一.....	176-185
一八六二.....	186-203
一八六三.....	204-213
一八六四.....	214-216
一八六五.....	217-227
一八六六.....	228-239
一八六七.....	240-294
一八六八年.....	295-348

马克思恩格斯创建政治经济学年表

一八一八——一八二〇年

【1818年5月5日】

卡尔·马克思诞生于普鲁士莱茵省特利尔城的一个律师家庭。父亲叫亨利希·马克思，母亲叫罕丽达·马克思，父姓普列斯堡。

莱茵省是普鲁士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同时又和法国交界，并长期受其统治，是德国受法国革命和革命思想影响最深的一个省。

马克思的家庭，按列宁的说法，是一个富裕的，文明的，但不是革命的家庭。父亲是个律师，他学识渊博，热烈崇拜十八世纪的启蒙哲学，具有浓厚的自由主义思想。

【1820年11月28日】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诞生于普鲁士莱茵省巴门市的一个世代商人兼工厂主的家庭。父亲叫弗里德里希·恩格斯，母亲叫爱利莎·弗兰契斯卡·恩格斯。

莱茵省是当时德国工业高度发展的地方，恩格斯的故乡乌培河谷被称为“德国的曼彻斯特”，是纺织工业的巨大中心，同时也是宗教迷信的基地和虔敬主义的堡垒。

恩格斯的家庭是世代商人，父亲是个兼营棉织业的工厂主，也是一个十分虔敬宗教的信徒，为人非常专断。

一八三〇——一八四〇年

【1830年10月】

马克思进入特利尔中学。

【1834年10月20日】

恩格斯进入爱北斐特中学，在此以前他在巴门市立学校上学。

【1835年9月24日】

马克思毕业于特利尔中学，并领得毕业文凭。

【1835年10月15日】

马克思进入波恩大学法律系学习法律。

【1836年10月下半月】

马克思移居柏林，10月22日转入柏林大学继续学习法律。

1836年底——1838年

马克思除在柏林大学法律系学习法律外，还研究哲学、历史和艺术史；他将古代作者的著作译成德文，并且学习英文和意大利文。

1837年4月——8月

马克思钻研黑格尔哲学，并且结识了青年黑格尔分子布鲁诺·鲍威尔、阿道夫·鲁滕堡、弗里德里希·科本等人，革命民主主义思想获得发展。

【1837年9月15日】

恩格斯由于父亲的坚持，没有读完最后一学年就离开中学，到他父亲在巴门的公司当办事员。

【1838年5月10日】

马克思的父亲亨利希·马克思在特利尔逝世。

1838年7月中——1841年3月下半月

恩格斯在不来梅一家大贸易公司见习经商。他利用业余时间研究文学，对“青年德意志”的作家非常感兴趣；他为《德意志电讯》杂志写了《乌培河谷来信》一文，并在文艺批评杂志上发表了许多书评和随笔。

恩格斯钻研黑格尔的哲学，阅读批判宗教的著作，其中包括青年黑格尔分子大卫·弗里德里希·施特劳斯的《耶稣传》一书。

在这个时期，恩格斯的革命民主主义观点已经形成。

1839年初——1841年3月

马克思研究希腊哲学，特别是研究唯物主义哲学家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并且撰写《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区别》一文作为博士论文。

1840年

马克思继续同柏林博士俱乐部的会员交往，与弗里德里希·科本过从甚密。

一八四一年

【3月30日】

马克思毕业于柏林大学，并领得毕业证书。

【3月底】

恩格斯从不来梅回到巴门。

【4月6日】

马克思把自己的博士论文《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和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区别》寄给耶拿大学哲学系主任瓦赫曼教授。

【4月15日】

马克思从耶拿大学得到博士证书。

【4月中】

马克思从柏林回到特利尔。

【7月初】

马克思移居波恩，打算在波恩大学担任讲师工作。

约7月间

马克思研究路德维希·费尔巴哈的著作：《基督教的本质》一书。

秋天

马克思鉴于普鲁士政府实行反动政策，各大学解聘许多进步学者，于是放弃了在大学任教的想法。从此报刊便成为马克思宣传革命民主主义观点的讲台。

1841年9月下半月——1842年10月8日

恩格斯参加志愿兵在柏林服役。服役期间，恩格斯利用公余时间在柏林大学旁听；这时他和青年黑格尔分子鲍威尔兄弟、弗·科本等人建立了密切的关系。同时，恩格斯还在《谢林论黑格尔》、《谢林和启示》、《谢林——基督的哲学家》等著作中尖锐地批判了谢林的反动观点。

1841年下半年

恩格斯研究费尔巴哈的著作：《基督教的本质》一书。

一八四二年

1月——3月

马克思从波恩回到特利尔。

3月

恩格斯开始为反政府的莱茵省资产阶级的报纸《莱茵报》撰稿，一年内给该报写了许多政论性文章。

4月

马克思从特利尔返回波恩。

马克思开始为《莱茵报》撰稿。正如列宁所指出，他发表在《莱茵报》上的论文“可以看出马克思已从唯心主义转向唯物主义，从革命民主主义转向共产主义。”^①

10月上半月

马克思移居科伦，并从10月15日起担任《莱茵报》的主编。在马克思的领导下，该报开始具有越来越明确的革命民主主义性质。

【10月10日左右】

恩格斯服役期满，从柏林回到巴门。

10月

撰写《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护》。

马克思撰写《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三篇论文)》。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63页。

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一文。在这篇文章中，马克思第一次研究经济问题。

10月25日——11月3日

发表《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护》（部分）。

马克思的《第六届莱茵省议会的辩论（第三篇论文）。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一文发表于10月25、27、30日和11月1、3日的《莱茵报》第298、300、303、305、307号的附刊上。

在这篇论文中，马克思第一次对经济问题发表意见。第一次挺身而出捍卫人民群众的物质利益。当时德国正经历着原始积累时期，地主剥夺了农民使用林木的可能，而农民则用“盗窃”林木作为回答。马克思旗帜鲜明地捍卫“最贫苦阶级”的利益，勇敢地对反动政府和贵族地主阶级展开斗争。他指出，许多世纪以来农民都在使用林木，这种习惯权力比任何法律规定的权利都要有力量；而普鲁士的国家法律则是暴力的化身，封建地主掠夺劳动人民的工具。因此，马克思断言：被压迫群众的权利只能是一种习惯权利，而贵族地主的权利则是用法律固定下来的不法行为。在这里，马克思已经提出了国家和法屈从于大私有主利益的宝贵思想，从而着手阐述了阶级同国家的关系。

这篇论文的写作，第一次推动马克思去研究政治经济学。后来，马克思在1859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的“序言”中写道：“1842—1843年间，我作为‘莱茵报’的主编，第一次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莱茵省议会关于林木盗窃和地产分析的讨论，当时的莱茵省总督冯·沙培尔先生就摩塞尔农民状况同‘莱茵报’展开的官方论

战，最后，关于自由贸易和保护关税的辩论，是促使我去研究经济问题的最初动因。”^① 恩格斯在1895年4月15日写给理查·费舍的信中也强调指出：“……我曾不止一次地听到马克思说，正是他对林木窃盗法和摩塞河地区农民处境的研究，推动他由纯政治转向研究经济关系，并从而走向社会主义。”^②

1842年10月——1843年初

马克思研究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沙·付立叶、埃·卡贝、德·德萨米、比·勒鲁、维·孔西德朗等人的著作，以及比·约·蒲鲁东的著作。

10月下半月

恩格斯动身前往英国，到欧门——恩格斯公司在曼彻斯特的纺纱工厂实行经商。

在赴英途中，恩格斯在科伦访问了《莱茵报》编辑部，在那里马克思和恩格斯第一次见面。

11月底

马克思与青年黑格尔分子组成的柏林小组——“自由人”，决裂，因为青年黑格尔分子企图把《莱茵报》变成宣传他们的唯心主义哲学观点的脱离实际生活、脱离政治斗争的报纸。

1842年12月——1844年8月

恩格斯研究英国的社会关系和政治关系、英国工人的生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7—8页。

② 恩格斯：《致理查·费舍（1895年4月1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446页。

活条件和劳动条件，考察英国工人的斗争和宪章运动。他访问了曼彻斯特的工厂和工人区，参加各种群众大会和工人集会。

恩格斯还研究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让·巴·萨伊、约·雷·麦克库洛赫、詹姆斯·穆勒和其他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著作；阅读昂·圣西门、沙·付立叶、罗·欧文、格·巴贝夫、埃·卡贝、威·魏特林及其他空想社会主义和空想共产主义的代表人物的著作；同时也阅读比·约·蒲鲁东的著作。

12月19日、20日和22日

恩格斯撰写《各个政党的立场》、《英国工人阶级状况》和《谷物法》三篇文章，分别于12月24日、25日、27日发表在《莱茵报》的第358、359和360—361号上。

在这一类文章中，恩格斯着手研究英国的经济问题和社会结构问题，评述了正在英国展开的经济斗争和政治斗争，并且进而揭穿了英国各政党的性质，指出无产阶级是实现英国社会变革的先进的社会力量。

研究英国的经济问题以及由此决定的阶级斗争问题，对于恩格斯观点的形成具有重要意义。他后来曾经写道：“我在曼彻斯特时异常清晰地观察到，迄今为止在历史著作中根本不起作用或者只起极小作用的经济事实，至少在现代世界中是一个决定性的历史力量；这些经济事实形成了现代阶级对立所由产生的基础；这些阶级对立，在他们因大工业而得到充分发展的国家里，因而特别是在英国，又是政党形成的基础，党派斗争的基础，因而也是全部政治历史的基础。”^①

^① 恩格斯：《关于共产主义者同盟的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247页。

一八四三年

1月1日和20日之间

撰写和发表《摩塞尔记者的辩护》。

马克思撰写《摩塞尔记者的辩护》一文。为此，他研究了有关摩塞尔河沿岸地区酿造葡萄酒的农民状况的材料和文件。文章的一部分发表在1月15、17、18、19和20日的《莱茵报》第15、17、18、19和20号上。

在《摩塞尔记者的辩护》这篇文章中，马克思站在劳动群众一边，依据摩塞河地区农民贫困状况的大量材料，尖锐地抨击了普鲁士的社会政治制度。马克思认定摩塞尔农民贫困的原因就在于普鲁士国家制度本身，从而严厉地批判了剥削者国家对劳动者的掠夺和压迫，有力地辩护了摩塞尔农民的利益和权利。

这篇文章同《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一样，对于马克思观点特别是经济观点的形成具有重要的意义。在谈到马克思经济观点从而整个观点的形成时，无论是马克思还是恩格斯，都把这两篇文章并列在一起作为有力的证明。

【1月21日】

普鲁士政府因《莱茵报》刊登为摩塞尔记者辩护的文章，决定从4月1日起查封该报，并在查封之前对该报实行特别严格的双重检查。

【2月10日】

马克思《摩塞尔记者的辩护》的续文被检查机关禁止发

表。因此，这篇预定包括五个部分^①的文章只发表了两个部分，后面的三个部分都被查禁了，手稿也没有保存下来。

【2月12日】

马克思出席《莱茵报》股东召开的非常会议。大部分股东企图放弃报纸明确的反政府立场以换取政府取消查封令。马克思坚决反对这一主张。

【3月17日】

马克思退出《莱茵报》编辑部。退出编辑部的声明发表在3月18日的《莱茵报》上。

【3月底】

马克思去荷兰。

3月——9月

马克思同阿尔诺德·卢格商谈在国外出版《德法年鉴》杂志的问题。9月初最后决定出版地点在巴黎。其后不久，他在写给卢格的信中规定了杂志的指导原则：对现存的一切进行无情的批判，不怕同当权者发生冲突；消灭私有制，无论对教条的共产主义（卡贝、德萨米、魏特林等人），还是对教条的社会主义（付立叶、蒲鲁东），都采取否定的态度；在政治斗争中要有明确的立场。

夏天

马克思在克罗茨纳赫撰写《黑格尔法哲学批判》。

【6月19日】

马克思同燕妮·冯·威斯特华伦结婚。

①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213页。

9月——10月

撰写《论犹太人问题》。

马克思为《德法年鉴》杂志撰写《论犹太人问题》一文。在这里，马克思认为只有通过消灭私有制和国家才能达到“人类解放”，从而直截了当地提出了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问题。《论犹太人问题》标志着马克思思想发展的新阶段。

《论犹太人问题》在政治经济学上也具有重大意义。在这里，马克思第一次论述了货币问题，为他以后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和《资本论》中建立的货币理论提供了许多独创性的光辉思想。这些关于货币问题的思想后来都成为他的货币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是马克思货币理论的萌芽，其中也包含有货币拜物教学说的某些成分。马克思后来建立的货币理论在这里已经初试锋芒。

【10月底】

马克思因《德法年鉴》杂志决定在巴黎出版，迁居巴黎。

1843年末——1844年1月

撰写《“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

马克思为《德法年鉴》撰写《“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一文。在这篇文章中，马克思诉诸无产阶级，认为无产阶级是实现“人类解放”即共产主义社会的唯一阶级，从而阐明了无产阶级的全世界历史使命。所以恩格斯称《论犹太人问题》和《“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这两篇作品是“关于社会主义的文章”。^①列宁认为马克思在这里已经

^①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1877年6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116页。

“彻底完成”了由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由革命民主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①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既然作出了唯物主义和革命的结论，因而对于政治经济学也具有重要意义。对此，马克思曾经指出：“为了解决使我苦恼的疑问，我写的第一部著作是对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性的分析，这部著作的导言曾发表在1844年巴黎出版的‘德法年鉴’上。我的研究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法的关系正象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十八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称之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②恩格斯也写道：“对莱茵省议会辩论的批评，迫使马克思着手研究有关物质利益的问题，在这方面他获得了一些无论法学或哲学都不曾提供的新观点。马克思从黑格尔的法哲学出发，得出这样一种见解：要获得理解人类历史发展过程的锁钥，不应当到被黑格尔描绘成‘大厦之顶’的国家中去寻找，而应当到黑格尔所那样蔑视的‘市民社会’中去寻找。但关于市民社会的科学，也就是政治经济学，而当时要切实地研究这门科学，在德国是不可能的，只有在英国或法国才有可能。”^③

① 列宁：《卡尔·马克思》，《列宁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9、59页。

②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8页。

③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1869年7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409页。